

2018 年政府决算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一、返还性支付情况

2018 年共收到返还性转移支付 10695 万元，其中所得税基数返还 1607 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755 万元，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10721 万元，消费税税收返还 635 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3023 万元。

对下返还性支付补助（浑江区、江源区）7839 万元，其中所得税基数返还 751 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170 万元，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5129 万元，消费税税收返还 34 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1755 万元。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情况

2018 年共收到一般性转移支付 325873 万元，主要内容为：均衡性转移支付 61876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转移支付 8715 万元，结算补助 29464 万元，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 26748 万元，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收入 5525 万元，城乡义务教育转移支付 5028 万元，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 99820 万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转移支付收入 10990 万元，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1800 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自己收入 130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11955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 61105 万元，边疆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1950 万元，

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2329 万元，其他一般转移支付-1562 万元。

对下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浑江区、江源区）163164 万元，主要内容为：均衡性转移支付 27986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转移支付 8715 万元，结算补助 10635 万元，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收入 1718 万元，城乡义务教育转移支付 3258 万元，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 44821 万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转移支付收入 11979 万元，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1800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11955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 35766 万元，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2504 万元。

三、专项转移支付情况

2018 年共收到专项转移支付 163941 万元。对下专项转移支付补助（浑江区、江源区）120403 万元。